

上海市青浦区水务局文件

青水〔2022〕139号

青浦区水务局关于 2022 年度安全 (生产、防火、交通)考核情况的通报

各基层单位、机关科室：

局安全生产领导小组根据《青浦区水务局安全(生产、防火、交通)考核办法》及2022年安全生产工作目标管理要求，于12月上旬对基层17家单位(其中：A类6家，B类11家)进行了考核。通过对各单位生产、消防、特种设备、建设工程施工等方面事故控制、措施落实、台账管理、信息报送、特色工作等情况的综合考评，评定安全生产管理先进单位9家，现将名单通报如下：

一、A类单位

青浦区河湖管理事务中心

青浦区水务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

青浦区供、排水管理所

二、B类单位

青浦区华新水务管理所

青浦区重固水务管理所

青浦区金泽水务管理所

青浦区赵巷水务管理所

青浦区朱家角水务管理所

青浦区香花桥水务管理所

特此通报。

上海市青浦区水务局

2022年12月30日